证券代码: 873810

证券简称:台谊消防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5月19日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10	台谊消防	2025年5月14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杭州) 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1楼大会议室(一)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2024年年度报告》以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二)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周志平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就 2024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监事会主席王丽萍代表公司监事会就 2024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并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5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预计。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截至 2024年 12月 31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结合本公司实际运营中的具体情况,董事会编制了《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7097号),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7.51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7.57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2,311.87万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2,311.59万元。考虑公司未来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同时为了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

(七)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7097号),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财

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收费情况,代表公司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5 年度的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

(九)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的议案》

鉴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和其他融资机构申请融资,在额度内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内保外贷、内存外贷、资管计划、信托等各类业务,具体如下:

-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
-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的融资额度总计为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并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作为上述综合授信的抵押物或质押物。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各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且金额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融资利率、种类、期限以签订的具体融资合同约定为准。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融资的授权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周志平先生在本次授权有效期内代表公司与银行及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及额度内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十)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正常运作,根据有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周志平先生、周钱江女士、钱水美女士、 吕明华先生、黄润博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 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前述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亦未被纳入失信联台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监管问答》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童事、监事、高管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0)。

(十一)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正常运作,根据有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王丽萍女士、章仕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 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待股东大会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 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 年。

前述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亦未被纳入失信联台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监管问答》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童事、监事、高管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0)。

-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出

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委托人股东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法人股东出席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原件、 有法定代表人签章或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

- (二) 登记时间: 2025年5月19日10: 00
-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吕明华, 联系电话: 15988603311
-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浙江台谊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